



Lee & Yu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李志輝·余仲良會計師事務所

In association with | CAC CPA LIMITED |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



Lee & Yu
International



客戶通訊 Newsletter

JUL 2023



取消强积金「对冲」安排

政府已宣布将于2025年5月1日实施取消「对冲」安排。劳工及福利局局长会透过宪报公告订明取消「对冲」生效日期（即「转制日」）。

政府资助计划

政府会向雇主提供为期25年、总额达332亿元（以2021年价格计算）的资助，分担雇主遣散费／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支出。政府资助计划的要点如下：

- 雇主为每名雇员所需负担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每一年均有指定负担比率。
- 就雇主每年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支出总额，以50万元为界线，分别就界线内及界线外的个案订立雇主指定负担比率／「封顶」金额。
- 遣散费／长期服务金累计总额在50万元以内的个案，雇主在首9年就每宗个案所需负担金额会设「封顶」金额，如按指定负担比率雇主需负担的款额超出「封顶」金额，雇主只需支付「封顶」金额，余下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款额会由政府资助。
- 遣散费／长期服务金累计总额超逾50万元的个案，雇主所需负担的金额按指定负担比率计算，不设「封顶」金额，余下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款额会由政府资助。
- 由于接近九成中小微企每年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支出应不多于50万元，中小微企能大多受惠于50万元界线内每宗个案较高的资助。
- 增加早期的资助，初期订立较低的「封顶」金额。雇主在首3年就每名雇员需负担遣散费／长期服务金的「封顶」金额低至3,000元。资助比率会在25年资助期内逐步递减，让雇主逐渐适应政策转变。



个案是否属50万元界线内的个案？

50万元界线是指雇主在同一年度内累计须支付的遣散费或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总额是否超过50万元：

如何计算雇主在政府资助计划下须负担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款额？

如个案属50万元界线内的个案，请参照表一的雇主负担比率／金额：

表一：首50万元内的个案

取消强积金「对冲」后的年份	雇主就每名雇员遣散费／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负担比率／「封顶」金额
1 – 3	50% 或 3,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4	55% 或 25,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5	60% 或 25,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6	65% 或 25,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7	70% 或 5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8	75% 或 5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9	80% 或 50,000元（以较低者为准）
10	80%
11	80%
12	85%
13	85%
14 – 19	90%
20 – 25	95%



在取消强积金「对冲」后首九年：

- 如按负担比率计算的金额高过或等于「封顶」金额，雇主只需支付「封顶」金额，余额由政府资助；
- 如按负担比率计算的金额低于「封顶」金额，雇主需支付按负担比率计算的金额，余额由政府资助。

在取消强积金「对冲」后的第10年至25年不再设「封顶」金额，雇主须负担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款额按相应年份的负担比率计算，余额由政府资助。

如个案属50万元界线以外的个案，请参照表二的雇主负担比率：

表二： 超逾50万元的个案

取消强积金「对冲」后的年份	雇主就每名雇员遣散费 / 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负担比率
1 – 3	50%
4	55%
5	60%
6	65%
7	70%
8	75%
9	80%
10	85%
11	90%
12	95%
13 – 25	100%

超逾50万元的个案，只在取消强积金「对冲」后首12年有资助。若个案的遣散费／长期服务金转制后部分的款额横跨50万元界线，会按比例计算雇主的负担比率／金额。例如在取消强积金「对冲」安排后第3年，假设一名雇主在该年度内已支付12名雇员遣散费／长服金转制后部分合共47万元，现须支付第13名雇员遣散费／长服金转制后部分为4万元，当中3万元会属于50万元界线以内，余下1万元则属于界线以外。属于50万元界线以内的3万元遣散费／长服金，雇主的负担比率／金额会按表一计算，而「封顶」金额按比例计算为2,250元（即3,000元 × 30,000元 / 40,000元）。属于50万元界线以外的1万元，雇主的负担比率／金额则按表二计算，即5,000元（10,000元 × 50%）。

香港 • 深圳 • 廣州 • 上海 • 北京 • 成都 • 長沙 • 合肥 • 濟南 • 太原 • 南寧 • 澳門

Hong Kong • Shenzhen • Guangzhou • Shanghai • Beijing • Chengdu • Changsha • Hefei • Jinan • Taiyuan • Nanning • Macau